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02-23975565
承辦人：蔡佩蓉
電話：02-23979298#207
E-Mail：cpa231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30日
發文字號：院授人綜字第102003304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102B002687_1_3017220333039.doc、102B002687_2_3017220333039.doc)

主旨：修正「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行政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績
效優良獎勵計畫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其中本計畫第4點溯
自102年1月1日適用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積極推動辦理
。

說明：檢附修正「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行政機關推動性別主流
化績效優良獎勵計畫」及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各1份
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福建省政府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預算處、綜合統計處、行政院研究發展
考核委員會綜合計畫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組編人力處、培訓考用處(均含附
件)

2013-05-01
08:31:03
電子公文
章

人力科 收文:102/05/01



1020076375

有附件